

公司代码：688173

公司简称：希荻微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风险因素” 部分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 TAO HAI、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健文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希荻微	指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希荻微	指	上海希荻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成都希荻微	指	成都希荻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Hong Kong) Co., Ltd.，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美国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希荻微	指	HALO MICRO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 LTD.，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韩国希荻微	指	유한회사 헤일로전자，系香港希荻微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泓璟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重庆唯纯	指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深圳辰芯	指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西藏青杉	指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佛山迅禾	指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深圳投控	指	深圳投控建信创智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鹏信熙源	指	佛山鹏信熙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科宇盛达	指	深圳市科宇盛达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广州航承	指	广州航承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嘉兴君菁	指	嘉兴君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广州金丰	指	广州金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北京昆仑	指	北京昆仑互联网智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拉萨亚祥	指	拉萨亚祥兴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晋江君宸达	指	晋江君宸达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共同家园	指	深圳市共同家园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朗玛三十号	指	朗玛三十号（深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Frost&Sullivan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是一家全球化的企业增长咨询公司，研究板块覆盖了信息和通讯技术、汽车与交通、航空航天等各个细分板块
IC Insights	指	IC Insights, Inc.是一家领先的半导体市场研究公司，提供对集成电路（IC）、光电、传感器/执行器和分立半导体市场的完整分析，涵盖当前业务、经济和技术趋势、顶级供应商排名、资本支出趋势、新型半导体产品对市场的影响以及其他相关的半导体行业信息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历次修订版本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MTK、联发科	指	MediaTek Inc., 台湾联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PPO	指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Qualcomm、高通	指	Qualcomm Inc., 高通公司
vivo	指	维沃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三星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小米	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荣耀	指	荣耀终端有限公司
传音	指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谷歌	指	Google, Inc.
罗技	指	Logitech International SA
奥迪	指	Audi AG, 奥迪公司
现代	指	Hyundai Motor Company
起亚	指	Kia Motors Corporation
小鹏	指	XPeng Inc. 小鹏汽车有限公司
红旗	指	中国一汽集团旗下的高端汽车品牌
问界	指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新能源汽车品牌
长安	指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指	Fairchild Semiconductor International Inc.
Maxim	指	Maxim Integrated Products Inc, 美信集成产品公司
IDT	指	Integrated Device Technology, Inc.
Lucent Technologies	指	Lucent Technologies, Inc., 朗讯科技公司
NXP	指	NXP Semiconductors N.V., 恩智浦半导体公司
YuraTech	指	YURA TECH. CO., LTD.
AC/DC	指	Alternating Current/Direct Current, 是将交流电转换成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
AEC-Q100	指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uncil-Qualification 100, 为国际汽车电子协会车规验证标准及汽车电子系统的通用标准, 是针对车用芯片可靠性及规格化的质量控制标准
Boost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Boost 电路是升压电路, 其输出平均电压大于输入电压
Buck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Buck 电路是降压电路, 其输出平均电压小于输入电压
Buck-Boost	指	开关电源三大基础拓扑之一, 其输出平均电压大于或小于输入电压
DC/DC	指	Direct Current/Direct Current, 是将直流电转换为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 可实现升压或降压功能
Fabless	指	Fabrication-Less, 即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 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环节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 用于衡量不良品率, 即每一百万个器件中的不良品数量
Type-C	指	一种 USB 接口形式, 为支持双面都可插接口, 特点为更加纤薄的设计、更快的传输速度以及更强的电力传输
超级快充	指	快速充电技术的一种, 通常指能够实现充电功率在 30w 以上的快充技术
电荷泵	指	一种无电感式 DC/DC 转换器, 利用电容作为储能元件来进

		行电压电流的变换
端口保护	指	对包括 USB 在内的电路连接端口提供过压、过流、过温、浪涌等保护
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使用的芯片成品，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负载开关芯片	指	一种电源管理芯片，负载开关是节省空间的集成式电源开关，该类芯片的功能包括反向电流阻断、过电流保护、热关断和自动输出放电等
LDO	指	Low Dropout Regulator，即低压差线性稳压器，能够输出稳定的降压电压，具有过流保护、过温保护、精密基准源、差分放大器、延迟器等功能
集成电路	指	将一个电路的大量元器件集合于一个单晶片上所制成的器件
晶圆	指	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而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锂电池快充	指	一种基于锂离子电池的快速充电技术
RoHS	指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于2006年7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REACH	指	欧盟法规《关于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法规》(REGULATION concerning the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的简称，于2007年6月1日起实施的化学品监管体系，此标准对一系列对人体、环境危害较大的化学品的使用情况进行了非常严格的限制，要求任何一种年使用量超过1吨的高度关注物质在商品中的含量不能超过总物品总重量的0.1%，否则需要履行注册、通报、授权等义务

注：本报告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希荻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lo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lo Mic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TAO HAI（陶海）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00

公司网址	http://www.halomicro.com
电子信箱	ir@halomicro.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娅	周紫慧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八座（A8）305-308单元（住所申报）
电话	0757-81280550	0757-81280550
传真	0757-86305776	0757-86305776
电子信箱	ir@halomicro.com	ir@halomicro.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希荻微	688173	/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6,074,883.28	218,575,911.92	4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20,717.64	19,174,862.63	18.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51,809.45	15,444,394.96	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5,108.18	15,328,779.34	-692.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64,417,042.62	482,198,485.74	265.91
总资产	1,907,200,298.07	639,359,674.32	198.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53	7.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053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040	0.043	-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4.47	减少2.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03	3.60	减少2.57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41	31.72	减少1.3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0.03%，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客户合作，主要客户采购规模持续提升，本期较上年同期新增品牌客户，带动本期收入较同期明显增长；
2.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比减少 10,616.39 万元，主要由于受客户需求波动，以及生产和出货计划影响，本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较多；同时，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存货水平有所上升，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支付采购款项、员工薪酬以及其他直接投入支付的现金流增多；
3. 本期末总资产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均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位，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分别减少 2.99 个百分点和 2.57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完成上市募资，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5. 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增加 7.55%，均因为本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 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	291,330.24	

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8,8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9.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32.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968,908.19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所处行业的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集成电路行业。中国集成电路产业虽起步较晚，但凭借巨大的市场需求、经济的稳定发展和有利的政策环境等众多优势条件，已成为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增长的主要驱动力。近年来，随着消费电子、移动互联网、汽车电子、工业控制、医疗电子等市场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国家支持政策的不断提出，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发展快速。根据 Frost&Sullivan 预计，未来五年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将以 16.2%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8,931.9 亿元。

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由“设计——制造——封装测试”三个环节构成，集成电路产业是以技术作为核心驱动因素的行业，在设计环节上技术与资本高度密集，是带动整体产业发展的核心因素，也同样是经济附加值最高的环节。集成电路产品根据功能主要可分为数字芯片和模拟芯片，其中数字芯片指基于数字逻辑设计和运行的，用于处理数字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包括微元件，存储器和逻辑芯片；模拟芯片指处理连续性模拟信号的集成电路芯片，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和模拟信号处理芯片。

模拟芯片因其使用周期长的特性，市场增速表现与数字芯片略有不同，市场规模呈现稳步扩张的态势。根据 IC Insights 数据，2021 年全球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创下 741 亿美元的历史新高，同比增长速度达到 30%，预计 2022 年市场规模将同比增长 12% 至 832 亿美元。

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中国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在全球范围占比达 50% 以上，为全球最主要的模拟芯片消费市场，且增速高于全球模拟芯片市场整体增速。2021 年中国模拟芯片行业市场规模约 2,731.4 亿元。随着新技术和产业政策的双轮驱动，未来中国模拟芯片市场将迎来发展机遇，预计到 2025 年中国模拟芯片市场将增长至 3,339.5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 5.9%。

欧美等国际领先厂商在集成电路设计领域具有大量的技术积累和完善的产业链配套环境，同时在产销规模、品牌声誉等方面具备领先优势。在政策扶持和中美贸易摩擦的大背景下，中国集成电路产品的品质和市场认可度日渐提升，部分本土电源管理芯片设计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渐崛起，整体技术水平和国外设计公司的差距不断缩小，国内企业设计开发的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在多个应用市场领域逐渐取代国外竞争对手的份额。

模拟芯片产品性能主要由特色工艺能力，研发设计能力和质量管控能力决定；同时由于其设计工具自动化程度较低，设计难度较大，研发周期较长等特点，该行业高度依赖于工程师的设计能力和设计经验。优秀的模拟芯片设计企业需要长期经验和技术的累积，领先企业依靠丰富的技术及经验、大量的核心 IP 和产品类别形成竞争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源管理及信号链芯片供应商之一，拥有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及管理团队，开发出了一系列具有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性等良好性能的芯片产品。公司以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等为代表的主要产品，具备了与国内外龙头厂商相竞争的性能。报告期内，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国际国内品牌持续拓展且合作逐渐深入，同时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在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公司产品得到了高通（Qualcomm）、联发科（MTK）等主芯片平台厂商的认可，已广泛应用于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TCL、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中，覆盖包括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多款移动智能终端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力车载电子领域。根据半导体行业产业研究机构 Yole Development 的调研报告估算，随着汽车 CASE 潮流（即指“Connectivity”（联网）、“Autonomous”（自动化）、“Sharing”（分享）以及“Electrification”（电动化）），单车芯片价值将会在 2026 年达到 700 美元。而在模拟芯片领域，IC Insights 报告指出汽车用模拟芯片市场规模在 2022 年预计为 137.7 亿美元。随着汽车行业智能化、电气化演变，单部汽车摄像头、激光雷达、电控系统等新需求也为模拟芯片企业提供了更多的模拟芯片应用场景。根据高盛预估，在 2025 年，全球汽车销量将达到 1.2 亿部。据此估算，车规级模拟芯片是一个超百亿美元市场规模且有巨大增长空间的广阔市场。车载电子领域是公司重点布局的产品应用领域之一。公司的车规芯片布局开始于高通 820 车规娱乐平台，于 2018 年开始正式通过 YuraTech 向韩国现代、起亚车型规模出货车规级 DC/DC 芯片，随后于 2021 年正式向德国奥迪供货。现在，公司车规业务已经拓展至中德日韩等多国汽车品牌。产品进展方面，公司借助其在消费类电子领域积累的技术与经验以及招募的汽车产品开发团队的专业知识，聚焦自动驾驶（ADAS）、汽车中控和娱乐平台、车身电子以及电动汽车带来的新应用场景等领域，致力于提供满足车规要求的 DC/DC、LDO、高侧开关、端口保护产品。截至报告期末，研发管线已有十余款按照 AEC-Q100 Grade 1 标准要求开发的产品处于在研发或定义状态。

希荻微将借助积累的技术优势、客户基础，拓展产品丰富度，对现有产品进一步升级，横向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具体体现为充实在电源管理、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等细分领域的芯片产品布局，并进一步拓展 AC/DC 产品等领域，同时将在现有消费电子及汽车电子应用领域的基础上，以满足 AEC-Q100 标准的产品为基础，进一步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发力通信及存储等领域，不断建立新的收入增长点。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服务于消费类电子和车载电子领域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现有产品布局覆盖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锂电池快充芯片、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芯片、AC/DC 芯片等，具备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性的良好性能。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主要的产品布局如下图所示：



其中，黑色字体表示公司已经推向市场的产品，灰色字体代表正在开发及拟开发的新产品，灰色加粗斜体代表拟进入应用领域。

公司在现有消费电子为主的应用领域的基础上，继续拓展客户的广度和深度。在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是手机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主要供应商之一，除手机设备外，公司亦致力加强与客户的合作深度，将公司产品推广至其他消费类终端设备中。公司产品已进入 Qualcomm、MTK 等国际主芯片平台厂商以及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布局成效逐渐显现。公司自主研发的车

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 AEC-Q100 标准，且其 DC/DC 芯片已进入 Qualcomm 的全球汽车级平台参考设计，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汽车的车型中。

未来，公司将在现有消费电子为主的应用领域的基础上，以满足 AEC-Q100 标准的产品为基础，进一步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发力通信及存储等领域，培养与国际龙头厂商相竞争的技术实力。

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环节，将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委托给相应的代工厂完成。具体而言，公司在芯片产品的研发完成后，将研发成果即集成电路产品布图交付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厂和封测厂，分别委托其进行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再将芯片成品直接或通过经销商销售给下游客户。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情况

凭借创始团队在模拟芯片领域的深厚积累以及核心技术团队持续研发，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了具备较强行业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体系，在各系列主要产品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1	高性能 DC/DC 变换技术	自主研发	CN2020104104753	一种 DC/DC 电源转换系统	发明	已授权
			CN2016103957926	迟滞式控制器 PWM 和 PFM 模式下的控制方法	发明	已授权
			CN2020111881041	一种电源转换电路、电源转换系统及电源芯片	发明	已授权
2	锂电池快充技术	自主研发	CN2021111254980	一种充电电路与集成芯片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1452680	一种电池充电系统与集成芯片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3839382	一种电池充电电路、装置和终端设备	发明	已授权
3	电荷泵超级快充技术	自主研发	CN2021112413414	一种电池充放电电路和终端设备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3839950	一种电压转换电路与充电器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4206584	一种电压转换系统与充电器	发明	已授权
4	高性能 AC/DC 变换技术	自主研发	CN2020110433279	一种同步整流电路及电源转换装置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6114835	升压转换器的控制方法、控制器及功率转换装置	发明	已授权
			CN2022100742735	一种漏源电压检测电路以及漏源电压检测方法	发明	已授权
5	高性能通用模拟集成电路模块	自主研发	CN2013100953099	一种超低输入端直流失调的放大器和 A/D 转换器	发明	已授权
			CN2012104373384	一种消除电源噪声的模数转换集成电路的处理方法和装置	发明	已授权
			CN2013106778568	一种模数转换器中量化噪声随机化的方法	发明	已授权

序号	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对应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状态
			CN2021106260483	一种低压差线性稳压器与控制 系统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06398506	一种模拟乘法器	发明	已授权
			CN2022102641226	电流检测电路及其控制方法、 装置、放大器和存储介质	发明	已授权
6	高效和高自 由度无线充 电技术	自主 研发	CN2020110118274	一种无线充电接收电路、芯片 以及无线充电接收器	发明	已授权
			US11290027B1	Wireless Charging Receiver Circuit and Chip, and Wireless Charging Receiver	发明	已授权
			CN2020112257430	降压整流电路、无线充电接收 芯片以及无线充电接收器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16545501	电压转换电路与充电设备	发明	已授权
			CN2020108480303	一种无线充电发射端系统以及 控制方法	发明	已授权
			CN2020112265244	一种无线充电发射系统及其控 制方法	发明	已授权
			CN2020110983279	一种充电模块及双模无线充电 系统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02177970	一种充电模块与无线充电系统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0956143X	一种无线充电发射端的控制方 法和无线充电发射端	发明	已授权
			CN2021103318872	一种无线充电接收电路与无线 充电接收器	发明	已授权
7	车规和工规 模拟集成电 路技术	自主 研发	CN2021108880781	一种升压转换系统与电压变换 器	发明	已授权
		自主 研发	CN2022105296995	电压转换电路与电子设备	发明	已申请
		自主 研发	CN2022105974584	降压电路与电子设备	发明	已申请
8	端口保护和 信号切换电 路技术 (注)	自主 研发	——	——	——	——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电路技术”核心技术中已形成多项关于端口 ESD 电路保护、浪涌保护及负载开关防回锁等技术。

(2) 核心技术先进性

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主要聚焦在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在产品高效率、高精度、抗干扰等方面具备较为领先的技术地位，即能够使公司主要产品基本具备与国际龙头企业相竞争的性能。具体而言，与国内外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基于核心技术开发的消费电子类及车载类 DC/DC 芯片、超级快充芯片和端口保护及信号切换芯片中，部分产品型号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并具备了与国际竞品相似的性能，甚至在个别技术指标上表现优于国际竞品，进入了部分全球一线手机品牌及中国、欧洲和日韩汽车品牌客户的供应链。因此，公司现有产品的技术水平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在国际范围内也具备与国际龙头企业相竞争的实力。

(3)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形成的主要核心技术，构建了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的创新性技术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领域进行技术拓展，并获得了多项相关专利授权，高性能模拟芯片性能继续提升。公司的核心技术应用于DC/DC芯片、超级快充芯片、锂电池快充芯片、端口保护、信号切换芯片及车规和工规等主要产品设计中，奠定了其产品国内领先的技术地位，并实现了产业化落地。公司在新产品技术预研过程中还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尽管部分核心技术在报告期内尚未产生收入，但预计未来能够应用于AC/DC芯片、车规和工规芯片和下一代无线充电芯片等新产品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取得国内外专利29项，均为发明专利，另有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5项。其中，2022年1-6月获得新增授权专利12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8	12	77	29
实用新型专利	0	0	7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23	19
合计	18	12	107	48

注：其他知识产权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和商标。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93,073,999.06	69,321,373.22	34.26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93,073,999.06	69,321,373.22	34.2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0.41	31.72	-1.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4.26%，主要系研发人员规模以及研发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性能DC/DC变换芯片研发项目	57,912,770.42	9,109,527.15	55,495,084.92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高性能快速瞬态响应、高电源输入噪声抑制、高转换效率、低静态功耗的DC/DC芯片，在现有产品基础上分别实现 1.拓宽输出电压范围，2.增加多逻辑电平的I/O逻辑电路，3.提高转换效率，以及4.降低静态功耗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延续在瞬态响应等方面的性能优势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2	锂电池快充电路研发项目	57,653,508.41	11,394,393.69	51,966,940.61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 1.多节锂电池串联的大功率充电芯片，关键指标对标业内同类竞品，并进一步实现更高的系统效率、增加电池自动补电等新特性。2.低静态功耗和微小封装的充电芯片，以单芯片全集成的形式实现对单节锂电池的全自动充电，并达到 μA 级静态功耗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提供丰富的产品功能	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3	电荷泵超级快充电路研发项目	162,909,009.20	19,385,470.92	149,215,018.47	持续研发阶段	分别开发出高转换效率、高电压转换比例和高性价比的电荷泵充电产品，拟采用双相电荷泵结构，将充电功率增加至 60+W，效率保持在 97+%，并引入多种电路保护功能。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实现在电路可靠性方面的优势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4	高性能AC/DC变换芯片研发	109,474,980.07	14,224,299.45	52,215,499.94	持续研发阶段	开发出 1. AC/DC 初级侧产品，采用氮化镓（GaN）元器件驱动技术，实现高功率密度、低功耗和高效率，并满足多种快充协议需求。2.	预期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

	项目					AC/DC 次级侧产品，实现静态和暂态下原副边贯穿电流的消除，提高电路可靠性。		消费电子
5	高性能通用模拟集成电路模块研发项目	49,609,387.25	11,677,437.92	35,603,513.00	持续研发阶段	持续对高性能模拟电路模块的研发，目标开发出 1.通用的宽电压范围输入电流检测模块，2.兼顾热插拔电源支持的 ESD 保护模块，3.通用的芯片内置辅助电源 LDO 模块，以及 4.浪涌保护电路模块等	预期基于这些通用电路模块的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	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
6	高效和高自由度无线充电研发项目	19,769,271.86	1,636,979.46	17,804,896.51	技术预研阶段	研究出 1. 更高效率的无线快充降压整流电路拓扑，以提高无线充电接收侧电路的功率转换效率和减小发热；2. 高自由度无线充电发射端控制系统，实现对下一代无线充电产品的技术积累	新功率拓扑和控制方法预计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
7	车规和工规模拟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43,702,951.89	17,490,222.29	27,395,523.83	持续研发中	开发出 1.符合车规级应用标准的高性能高压 DC/DC 芯片，在现有产品基础上拓宽输入电压范围至1-40V，并进一步降低静态功耗至 20 μ A 以下，2. 符合车规和工规的高性能高边开关以及电子保险丝芯片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	汽车电子，数据中心等
8	端口保护和信号切换电路研发项目	73,932,575.92	8,155,668.18	54,927,687.11	持续研发中	开发出 1. USB 过压、过流、浪涌保护芯片，实现 IEC61000-4-5 标准的浪涌电压和 IEC61000-4-2 标准的 ESD 保护，2. 同时支持电源线及信号线保护的端口保护芯片，在保证 CC/SBU 多通道信号带宽的同时实现较好的 ESD 和浪涌保护功能	预期新产品达到与国际龙头厂商相当的技术水平，并达到国内领先地位，同时实现在 VBUS 保护性能方面的优势	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
合计	/	574,964,455.02	93,073,999.06	444,624,164.39	/	/	/	/

注：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在研项目为 16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在研项目为 8 项。前述差异系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在研项目的应用方向和技术类型予以重新分类调整所致。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33	9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0.18	59.0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907.51	3,594.4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4.42	37.84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5	11.28
硕士研究生	41	30.83
本科	64	48.12
专科	13	9.77
合计	133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9	21.8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1	45.8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8	21.0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4	10.53
60岁及以上	1	0.75
合计	133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业内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

希荻微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与设计，积累了一系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产品及技术体系，夯实了公司的技术地位。

公司与 DC/DC 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更好的负载瞬态响应、系统损耗、输出精度及稳定性表现，与超级快充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能够实现更高的充电效率、更好的电路保护及更小的芯片面积，与锂电池快充芯片和端口保护及信号切换芯片相关的核心技术也能够实现与同类竞品相近的产品性能。在车载电子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 AEC-Q100 标准，且其 DC/DC 芯片已进入 Qualcomm 的全球汽车级平台参考设计，实现了向 YuraTech 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汽车中。在消费类电子领域，公司已积累了多元化的高质量品牌客户资源，一方面，公司产品得到了 Qualcomm、MTK 等主芯片平台厂商的认可；另一方面，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三星、小米、荣耀、

OPPO、vivo、传音、谷歌、罗技等品牌客户的消费电子设备中，覆盖包括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多款移动智能终端设备。

2. 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和管理团队

优秀的产业人才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培养研发实力、奠定行业地位的关键，公司的研发团队和管理团队均具有深厚的产业背景，能够精准把握市场需求、捕捉产品设计要点、统筹供应链资源，适时推出与市场环境高度契合的高性能产品。以董事长 TAO HAI（陶海）博士为代表的公司研发团队和以 NAM DAVID INGYUN 先生为代表的核心管理团队毕业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美国伊利诺伊大学芝加哥分校、美国斯坦福大学、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境内外一流高校，具备 Fairchild Semiconductor、Maxim、IDT、Lucent Technologies、NXP、MTK、上海北京大学微电子研究院等多家业内知名企业从业经历，且最长从业年限已经超过 20 年，是一批具备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人才，带领公司成长为一家具有国内领先技术和强劲发展动力的创新型模拟芯片设计企业。

公司通过股权与薪酬激励有效结合，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绑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针对境内外员工的期权激励计划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现了对多部门、多地区员工的有效覆盖。

3. 高效且持续提升的运营和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可靠性管控，建立了以质量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其产品以高可靠性著称，在境内外下游客户群体内得到了广泛的认可。公司工程部门下设专业的产品性能测试团队、产品可靠性测试团队、量产测试方案开发团队及质量控制团队，在产品从流片到持续量产的各个环节对质量与可靠性进行严格把控。一方面，在满足客户对产品不良率要求的基础上，公司内部设定了更为严格的可靠性标准，对于消费电子和汽车电子的不良率目标分别达到了 100ppm（ppm 指百万分之缺陷率）和 1ppm，推动各个团队进行以高可靠性为宗旨的研发创新，为客户提供超乎预期的质量表现。另一方面，在以产品质量为核心的企业氛围下，公司坚持对每一款新产品进行完备的可靠性测试，并在量产过程中持续跟踪产品质量情况，对细节问题保持高度关注，在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内严格防范可靠性降低与产品失效。

与此同时，凭借多年来的经验积累，公司在产品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环节建立了高效灵活的运营体系，有效提升企业效率、加快市场响应速度，打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中国电源管理芯片行业受益于国产替代、产品性能提升、应用领域扩展等因素进入黄金发展期，带来历史性发展机遇。根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中国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至 2025 年将达到 234.5 亿美元的市场规模，行业规模的快速增长为公司收入增长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离不开长期的研发和产品积累，也要借助于持续不断的人才输入。

1. 通过拓展客户和客户的广度与深度夯实公司经营基础

公司依托国内领先的技术能力，获得众多品牌客户的高度认可，在手机等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的 DC/DC 芯片已进入 Qualcomm 平台参考设计、锂电池快充芯片已进入 MTK 平台参考设计。公司产品已实现向三星、小米、荣耀、OPPO、vivo、传音等品牌客户的量产出货，并广泛应用于其多款中高端旗舰机型在内的消费电子设备中。同时，公司持续布局汽车电子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规级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达到了 AEC-Q100 标准。目前，公司实现了向 YuraTech 等汽车前装厂商的出货，并最终应用于奥迪、现代、起亚、小鹏、红旗、问界、长安等品牌的汽车中。

受益于公司不断拓展品牌客户、深化品牌客户合作、持续丰富产品类型等因素，公司 2022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607.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03%。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综合毛利率维持稳定，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2.07 万元。公司目前仍处于快速成长期，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合作稳定，国际国内品牌客户持续拓展且合作逐渐深入，同时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带动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2. 通过持续的人才吸引和培养奠定未来发展基石

优秀的产业人才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培养研发实力、奠定行业地位的关键。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成员均具有深厚的半导体产业背景，在公司近十年的经营过程中，其研发团队开发出了高效率、高精度、高可靠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线。相比于 2021 年同期，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221 人，实现员工人数增长率 37.27%，其中海外员工方面增长率为 25%，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于海内外行业人才的吸引力。

公司通过股权与薪酬激励有效结合，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紧密绑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落地上市前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实施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境内外员工公司股权及期权，实现了对多部门、多地区员工的有效覆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业内领先的产品和技术体系、国际化背景的行业高端研发和管理团队、高效且持续提升的运营和质量管理体系几方面，因此面临技术人才储备不足及高端人才流失的风险、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风险、以及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1. 技术人才储备不足及高端人才流失的风险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对于研发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才的依赖远高于其他行业，研发人员的产品设计能力对公司的技术地位与客户认可度存在直接影响。作为以技术为核心驱动力的创新性企业，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业务能力强、专业素质高的高稳定性人才队伍。

随着业务规模快速增长、产品覆盖日益广泛，公司需要不断招纳海内外优秀人才，扩充专业技术梯队，以实现研发实力的稳步提升。然而，随着集成电路设计行业规模的不断增长，新的市场参与者不断涌现，企业对核心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能建立对现有人才的有效激励体系，或缺乏对新人才的吸引力，则面临核心高端人才流失、人才储备不足的风险，将对公司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和市场拓展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削弱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 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的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等模拟集成电路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和可穿戴设备等领域，需紧密结合客户的具体应用场景及应用诉求，有针对性地为定义并开发满足实际性能需求的产品。因此，公司需对客户诉求、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应用特点等具备深刻的理解，并持续进行较大规模的研发投入，及时将研发及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

然而，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需要经过产品定义、开发、验证、流片、测试等多个环节，需要一定的研发周期并存在一定的研发失败风险。若公司未来产品研发不能跟上行业升级水平，创新方向不能与客户的需求相契合，或新产品研发不及预期，将带来产品市场认可度下降、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等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效率和效果产生不利影响。

3.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实力的竞争是企业竞争的核心。为保障经营过程中

所积累多项专利及专有技术的保密性与安全性，公司通过严格执行研发全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申请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及发明专利保护等相关措施避免技术失密。此外，公司还与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合同，防范核心技术机密的外泄。

然而，上述体系不能完全排除因个别技术人员违反职业操守而泄密或者公司内控制度出现技术漏洞的情况，一旦核心技术失密，将可能使公司完全或部分丧失技术竞争优势，可能给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生产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二）经营风险

公司的经营风险主要来源于 Fabless 的经营模式、产品质量、客户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原材料成本波动以及扩大规模带来的管理挑战等因素。

1. Fabless 经营模式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环节，将晶圆制造与封装测试环节交由代工厂进行委外生产。在该经营模式下，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厂商的工艺水平、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交付周期等因素均对公司产品的销售存在一定影响。在半导体产业供需关系波动的影响下，若上游晶圆制造产能出现紧缺，上游供应商出现提价、产能不足的情形，将对公司毛利水平和产品交付的稳定性存在一定影响。未来，随着产业的周期性波动，公司的供应链也存在一定的风险。此外，若上游的晶圆代工厂、封装测试厂等企业出现突发经营异常，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无法投产、无法交货等风险。

2. 产品质量风险

由于芯片产品具有高度复杂性，如果未来公司在产品持续升级迭代、新产品开发过程中不能达到客户质量标准，或上游产品生产出现质量及可靠性问题，可能会对公司产品正常的产品供应、客户合作关系及市场形象带来一定不利影响，从而有碍持续经营与盈利。

3. 客户和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以及大客户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智能终端应用厂商、汽车整车厂商及其他消费电子制造商，终端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若公司主要客户或终端品牌厂商的经营情况和资信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目前主要客户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从而为公司的稳定盈利带来影响。此外，若部分主要客户需求减少或与公司的合作规模有所缩减，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增速有所放缓。

供应商方面，公司供应商主要包括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由于晶圆制造及封测代工业务的市场格局相对集中，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金额占比相对较高。若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业务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产能受限或合作关系紧张，可能导致供应商不能足量及时出货，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 原材料及代工价格波动风险

由于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全球半导体及集成电路市场存在一定的周期性波动，公司主要采购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也随之存在起伏。近年来，模拟芯片领域上游晶圆代工及封测产能较为紧张，对公司的采购价格带来了一定的潜在推涨风险。未来，若全球产能供给持续吃紧导致价格上升，或因贸易环境变化导致公司主要原材料及代工服务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可能拉升公司的成本，削弱盈利能力，从而对公司的整体经营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5.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业绩规模实现较快增长。目前，公司正在进一步深化多地业务布局、加速人才梯队建设，实现经营规模的持续提升。因此，规模的扩张在产品的设计、市场营销、经营管理、内部控制、财务规范等层面将对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如若公司内部人才及综合管理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将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6,074,883.28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20,717.64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907,200,298.0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为 1,764,417,042.62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6,074,883.28	218,575,911.92	40.03
营业成本	147,107,112.16	100,282,809.70	46.69
销售费用	9,911,697.16	11,796,772.16	-15.98
管理费用	36,757,215.17	26,381,444.26	39.33
财务费用	-7,704,287.62	1,904,762.08	-504.48
研发费用	93,073,999.06	69,321,373.22	34.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5,108.18	15,328,779.34	-69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231,869.58	126,201,265.73	-81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894,846.57	-5,689,487.0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客户合作,主要客户采购规模持续提升,本期较上年同期新增品牌客户,带动本期收入较同期明显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的减少主要系股份支付费用的减少抵减人员薪酬成本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管理人员规模以及人力成本以及专业服务机构费用增加抵减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大幅减少主要系存款利息收入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增加主要系研发人员规模以及研发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客户需求波动,以及生产和出货计划影响,本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较多;同时,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存货水平有所上升,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支付采购款项以及员工薪酬以及其他直接投入支付的现金流增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完成科创板上市募资,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 万元。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货币资金	905,331,921.88	47.47	35,695,352.27	5.58	2,436.27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150,190.80	30.94	315,491,357.00	49.34	87.06	(1)
应收票据	22,040,675.91	1.16	-	不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款项	81,177,228.65	4.26	36,024,349.41	5.63	125.34	(2)
其他应收款	13,913,820.61	0.73	7,973,531.89	1.25	74.50	(3)
存货	138,093,176.44	7.24	94,964,917.33	14.85	45.41	(4)
其他流动资产	4,860,264.40	0.25	9,990,161.33	1.56	-51.35	(5)
无形资产	38,672,441.67	2.03	23,007,390.97	3.60	68.09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65,529.45	0.17	1,881,299.98	0.29	73.58	(7)
其他应付款	20,404,223.72	1.07	12,327,454.99	1.93	65.52	(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34,214.24	0.88	45,585,856.68	7.13	-63.07	(9)

其他说明

(1) 本期末货币资金较年末增加 2,436.27%，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87.06%，主要是由于 2022 年 1 月公司完成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140.85 万元，使得货币资金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大幅增加；

(2) 本期末应收款项增加 125.34%，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期末应收客户货款增加，同时受客户需求波动影响，6 月份销售出货较多所致；应收票据增加 2,204.07 万元，主要系部分客户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结算货款所致；

(3) 本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 74.50%，主要系应收利息大幅增加所致；

(4) 本期末存货较上期末增加 45.41%，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原材料以及委托加工物资增加所致；

(5) 本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减少 51.35%，主要系上期末存在较大金额的预付发行费用，本期上市完成后相关发行费用已转入资本公积所致；

(6) 本期末无形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68.09%，主要系本期新增总部大楼土地使用权以及 EDA 软件所致；

(7) 本期末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73.58%，主要是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8)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末增加 65.52%，主要是由于本期末存在一笔待登记行权出资款 1,208.32 万元以及抵减了应付设备采购款的减少所致；

(9) 本期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末减少 63.07%，主要系本期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期权激励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90,065,451.8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6.1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净利润
香港希荻微	全资子公司	境外运营	289,250,332.46	12,366,130.78
美国希荻微	全资子公司	境外运营	104,166,198.28	4,907,761.57
新加坡希荻微	全资子公司	境外运营	3,810,426.08	-551,085.25
韩国希荻微	全资子公司	境外运营	2,857,663.68	22,455.42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5,491,357.00	590,150,190.80	6,708,810.00
合计	315,491,357.00	590,150,190.80	6,708,810.0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4-1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04-14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5-13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05-14	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5-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05-27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对象 NAM DAVID INGYUN 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 1%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和《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开始。	行权结果暨公司股份变动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2022 年 7 月 12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p>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p>
<p>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p>
<p>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以2022年4月26日为首次授予日，以27.3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4名激励对象授予224.22万股限制性股票。</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p>
<p>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NAM DAVID INGYUN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1%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在法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p>
<p>公司于2022年5月2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p>	<p>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p>

<p>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 NAM DAVID INGYUN 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 1%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p>	
<p>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5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1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184 名激励对象授予 840.791 万股限制性股票。</p>	<p>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关于向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截至授予日）》</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销售，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且公司目前采用 Fabless 模式，将主要的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环节通过委外方式进行，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业务，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绿色能源，美好生活”为使命，推行环境保护及有害物质管理体系，并贯穿到整个供应链，所有材料和产品完全符合 RoHS、REACH 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通过内部宣传，增强员工节能降耗、环境保护的意识，从细小做起，在日常办公中注重节电、节水、节纸、绿色出行等，倡导员工养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的工作和生活方式。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戴祖渝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TAO HAI (陶海)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唐娅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佛山迅禾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唐虹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曹廷、曾坤、韩新宽、刘英、牟争、唐嘉泳、唐袁华、严志辉、张庚、周国霖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刘宏伟、杨湘洲	注 7	注 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辰芯	注 8	注 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拉萨亚祥、晋江君宸达、共同家园、朗玛三十号、嘉兴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君菁、深圳投控、北京昆仑、广州金丰						
股份限售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范俊、郝跃国	注 10	注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泓璟	注 11	注 1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重庆唯纯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向丽娜	注 13	注 1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叶芳丽、王珏、楼肖斌、辜德雄、李宗昊、龙海军、曾杰英、闵艳玲、李小虎、李伟华	注 14	注 1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鹏信熙源、西藏青杉、科宇盛达、广州航承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6	注 1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7	注 1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8	注 18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除实际控制人外的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注 19	注 19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0	注 2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1	注 2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欺诈上市股份回购的承诺，详见注 22	注 2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的承诺，详见注 23	注 2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的承诺，详见注 24	注 2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汇报	注 2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报的承诺， 详见注 25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6	注 26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7	注 2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8	注 28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 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详见注 29	注 29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希荻微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0	注 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董事 范俊、郝跃 国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1	注 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佛山迅禾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2	注 32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黄澄清、徐克美、姚欢庆、董映萍、李家毅、杨松楠、周紫慧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详见注 33	注 3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注 34	注 3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戴祖渝、 TAO HAI (陶海)、 唐娅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 详见注 35	注 3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戴祖渝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戴祖渝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 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 2: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TAO HAI（陶海）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A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A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TAO HAI（陶海）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3：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唐娅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4个会计年度和第5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A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A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唐娅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4：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企业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因触发上述承诺中关于延长股票锁定期的条件，佛山迅禾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发布公告《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注5：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唐娅的近亲属唐虹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

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还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注6:公司自然人股东曹廷、曾坤、韩新宽、刘英、牟争、唐嘉泳、唐袁华、严志辉、张庚、周国溁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2020年10月29日)起36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7:公司自然人股东刘宏伟、杨湘洲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2020年9月22日)起36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8: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深圳辰芯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2020年9月22日)起36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注9:公司股东拉萨亚祥、晋江君宸达、共同家园、朗玛三十号、嘉兴君菁、深圳投控、北京昆仑、广州金丰于2021年5月14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及就发行人增资扩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即2020年9月22日)起36个月内(以上述期限孰长者作为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

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0：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范俊、郝跃国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内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2) 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 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 自上述的第一、二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人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规则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

(5)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在前述第一、二项规定的锁定期届满后的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6)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锁定期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11：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宁波泓璟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注 12：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重庆唯纯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自上述第一项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减持计划，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如符合减持条件，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企业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如果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减持期限和信息披露：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提前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 6 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注 13：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的股东向丽娜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上述期间统称为“锁定期”），承诺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 A 股发行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发行人 A 股股票）。

注 14：公司自然人股东叶芳丽、王珏、楼肖斌、辜德雄、李宗昊、龙海军、曾杰英、闵艳玲、李小虎、李伟华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5：公司机构股东鹏信熙源、西藏青杉、科宇盛达、广州航承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已作出申请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证券监管机构就公司发行上市申请作出审核决定期间，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16：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公司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
- (3) 上述承诺为公司真实意思表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4) 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要求。

注 17：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8：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9：就稳定公司股价事宜，除实际控制人外的非独立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范俊、郝跃国、NAM DAVID INGYUN 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已了解并知悉《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2) 愿意遵守和执行《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内容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承担相应的责任。

(3) 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20：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公司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1：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本人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使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纵容、指使、协助公司进行财务造假、利润操纵或者有意隐瞒其他重要信息等骗取发行注册的行为。

（3）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本人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2：就欺诈上市股份回购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不存在任何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

（2）本企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致使公司所报送的注册申请文件和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纵容、指使、协助公司进行财务造假、利润操纵或者有意隐瞒其他重要信息等骗取发行注册的行为。

（3）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本企业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 23：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4）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4：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

(3) 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责任。

(4) 自本企业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部门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作出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5：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的要求，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7)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相关措施及本人的承诺与相关规定不符的，本人承诺将按照相关规定作出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制定新的措施。

注 26：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如下原则确定：

1)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司即启动将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下配售对象及网上发行对象的工作。

2) 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启动按照发行价格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工作。

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出现前述情形，则公司承诺在相关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在按照前述安排实施新股回购的同时将极力促使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全部限售股份(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4)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 27：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人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8：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企业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企业已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如有），本企业亦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如有)。

(3)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9：就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30：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所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1：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及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范俊、郝跃国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人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部分；
- 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7)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2：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佛山迅禾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企业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被强制执行、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
- 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5)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6) 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3：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公司未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黄澄清、徐克美、姚欢庆、NAM DAVID INGYUN、董映萍、李家毅、杨松楠、周紫慧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如本人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中所作出的公开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 3)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津贴；
-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5)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承诺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4：关于规范和避免关联交易，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3)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进行，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承诺人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发行人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

(5) 承诺人保证将依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 承诺人将督促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成年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7) 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等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该等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承诺人不正当利用其在发行人的地位/身份的，承诺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 承诺人承诺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9) 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且持续有效，本承诺函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终止：

1) 承诺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且不再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财务总监或董事会秘书；或 2) 发行人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3) 法律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注 35：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戴祖渝、TAO HAI（陶海）、唐娅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外，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包括但不限于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同、相似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业务”）；承诺人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除发行人、发行人之控股子公司以及承诺人已向发行人书面披露的企业外，承诺人目前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其他企业，也未对其他任何企业施加任何重大影响；

(3) 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

(4) 若因任何原因出现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的情形，则承诺人将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发行人进一步要求，发行人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承诺人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人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5) 若发生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他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发行人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6) 如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愿意就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发行人所有。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343,135,700.00	1,221,408,526.25	581,690,100.00	771,690,100.00	287,971,512.39	37.32	287,971,512.39	37.32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高性能消费电子和通信设备电源管理芯片研发与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67,156,600.00	167,156,600.00	7,984,389.22	4.78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产业化项目													
新一代汽车及工业电源管理芯片研发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5,315,600.00	85,315,600.00	-	不适用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9,217,900.00	239,217,900.00	950,000.00	0.40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	2024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不适用	190,000,000.00	189,037,123.17	99.49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96.9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90.38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赎回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里水支行	定期存款	10,000.00	2022/2/7	2022/8/7	1.95%	否
佛山农商银行雅居乐支行	定期存款	23,000.00	2022/1/30	2022/10/30	2.15%	否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2/1/30	2022/7/30	2.05%	否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6/7	2022/9/6	1.65%- 3.05%	否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8,000.00	2022/1/30	2022/7/30	2.05%	否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定期存款	2,000.00	2022/2/18	2022/8/18	2.05%	否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定期存款	5,000.00	2022/2/18	2022/8/18	1.82%	否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款	27,200.00	2022/1/30	2022/7/30	1.95%	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812,000,000.00 元。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于2022年3月24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1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89,037,123.1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进行置换。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10,379,505			-1,406,700	8,972,805	368,972,805	91.9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00,400			-940,800	659,600	659,600	0.16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100.00	8,778,134			-465,900	8,312,234	368,312,234	91.7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5,810,651	40.50	7,297,864			-465,900	6,831,964	152,642,615	38.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4,189,349	59.50	1,480,270				1,480,270	215,669,619	53.72
4、外资持股			971				971	971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971				971	971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110,765			1,406,700	32,517,465	32,517,465	8.10
1、人民币普通股			31,110,765			1,406,700	32,517,465	32,517,465	8.1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41,490,270				41,490,270	401,490,27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3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股，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360,000,000 股变更为 400,010,000 股。

(2) 2022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480,270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37%，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0,010,000 股变更为 401,490,270 股。本次行权未对公司股权结构造成重大影响。

(3) 除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的减少系战略投资者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希荻微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借出部分登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登记手续完成，本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044,935 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76%，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1,490,270 股变更为 404,535,205 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401,490,270 股，公司的每股收益为 0.057 元，每股净资产为 4.394 元；基于本次行权后公司每股收益为 0.056 元，每股净资产为 4.361 元。本次行权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1,600,400	1,600,4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4 年 1 月 21 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0	0	1,600,400	1,600,4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4 年 1 月 21 日
民生证券希荻微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4,001,000	4,001,000	首发战略配售	2023 年 1 月 21 日
首次公开	0	0	1,697,435	1,697,435	首次公开	2022 年 7 月

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					发行网下配售股	21日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1,480,270	1,480,270	期权激励	2025年3月16日
合计	0	0	10,379,505	10,379,505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 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戴祖渝	0	93,790,457	23.36	93,790,457	93,790,457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唐娅	0	58,864,836	14.66	58,864,836	58,864,836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3,434,781	10.82	43,434,781	43,434,781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37,878,116	9.43	37,878,116	37,878,11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666,667	5.15	20,666,667	20,666,66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范俊	0	13,049,225	3.25	13,049,225	13,049,225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	0	10,337,444	2.57	10,337,444	10,337,44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郝跃国	0	10,153,580	2.53	10,153,580	10,153,58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686,934	2.16	8,686,934	8,686,93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楼肖斌	0	6,590,511	1.64	6,590,511	6,590,511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嘉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赵吉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嘉实元丰稳健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8,758		人民币普通股	318,758				
苏敏如	253,983		人民币普通股	253,983				
陈延加	2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0				
李应清	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				
赵庆军	188,118		人民币普通股	188,118				
庄建东	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				
曾志添	131,512		人民币普通股	131,512				
徐正祥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戴祖渝、唐娅与 TAO HAI 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为唐娅和 TAO HAI。 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戴祖渝	93,790,457	2025年7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唐娅	58,864,836	2025年7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34,781	2023年1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4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37,878,116	2023年1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66,667	2023年9月22日	0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36个月
6	范俊	13,049,225	2023年7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8个月
7	西藏青杉投资有限公司	10,337,444	2023年1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8	郝跃国	10,153,580	2023年7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8个月
9	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86,934	2025年7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42个月
10	楼肖斌	6,590,511	2023年1月21日	0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戴祖渝、唐娅与TAO HAI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佛山市迅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为唐娅和TAO HAI。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NAM DAVID INGYUN	董事、总经理	6,515,217	0	3,257,609	0	6,515,217
杨松楠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999,000	0	499,500	0	999,000
LIU RUI	核心技术人员	3,691,956	0	1,845,978	0	3,691,956
合计	/	11,206,173	0	5,603,087	0	11,206,173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NAM DAVID INGYUN	董事、总经理	0	488,650	0	0	488,650
杨松楠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149,850	0	0	149,850
LIU RUI	核心技术人员	0	276,900	0	0	276,900

合计	/	0	915,400	0	0	915,400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05,331,921.88	35,695,35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90,150,190.80	315,491,35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040,675.91	
应收账款	七（5）	81,177,228.65	36,024,349.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9,350,304.45	25,598,985.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3,913,820.61	7,973,531.89
其中：应收利息		5,073,469.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38,093,176.44	94,964,917.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51,975,821.92	51,198,520.5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860,264.40	9,990,161.33
流动资产合计		1,826,893,405.06	576,937,175.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213,337.04	13,934,568.90
在建工程	七（22）	67,018.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337,815.39	10,729,892.64
无形资产	七(26)	38,672,441.67	23,007,390.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536,251.75	3,128,47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1,214,499.04	9,740,87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265,529.45	1,881,299.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06,893.01	62,422,499.23
资产总计		1,907,200,298.07	639,359,674.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37,276.18	137,684.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23,645,083.74	24,003,012.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7,728,400.29	36,219,172.63
应交税费	七(40)	11,091,719.11	9,541,714.02
其他应付款	七(41)	20,404,223.72	12,327,454.99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245,316.96	16,567,606.6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37,476.01	368,406.59
流动负债合计		112,189,496.01	99,165,051.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169,033.76	6,028,899.23
长期应付款	七(48)	7,590,511.44	6,381,380.9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6,834,214.24	45,585,856.6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93,759.44	57,996,136.81
负债合计		142,783,255.45	157,161,18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1,490,27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79,271,182.51	173,838,517.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813,279.72	-4,761,624.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647,743.11	1,647,743.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5,805,432.72	-48,526,150.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4,417,042.62	482,198,485.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4,417,042.62	482,198,48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7,200,298.07	639,359,674.32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0,015,343.88	5,184,808.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0,150,190.80	315,491,35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40,675.91	
应收账款	十七（1）	36,676,801.00	38,886,009.9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96,999.94	3,699,974.9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5,683,843.20	33,365,970.87
其中：应收利息		5,073,469.44	
应收股利			
存货		8,348,543.82	7,486,240.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975,821.92	51,198,520.55
其他流动资产		2,048,175.60	9,990,161.33

流动资产合计		1,538,736,396.07	465,303,043.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10,203,701.85	170,186,905.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70,553.07	9,321,790.17
在建工程		67,018.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29,522.46	3,522,807.39
无形资产		36,488,090.77	19,101,873.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01,841.93	895,15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46,600.00	8,946,6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59,130.35	711,274.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066,459.10	212,686,405.17
资产总计		1,908,802,855.17	677,989,44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17,694.68	38,242,694.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767,734.29	17,948,031.06
应交税费		192,857.82	1,613,244.58
其他应付款		31,718,917.68	6,690,12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74,277.56	8,848,915.93
其他流动负债		47,075.66	22,415.45
流动负债合计		77,918,557.69	73,365,42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13,910.29	2,311,135.35
长期应付款		7,590,511.44	6,411,078.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834,214.24	45,585,856.6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038,635.97	54,308,070.37
负债合计		103,957,193.66	127,673,5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1,490,27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9,271,182.51	173,838,517.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7,743.11	1,647,743.11
未分配利润		22,436,465.89	14,829,68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04,845,661.51	550,315,948.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08,802,855.17	677,989,448.95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6,074,883.28	218,575,911.9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6,074,883.28	218,575,911.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323,017.89	209,817,626.8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7,107,112.16	100,282,809.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77,281.96	130,465.45
销售费用	七（63）	9,911,697.16	11,796,772.16
管理费用	七（64）	36,757,215.17	26,381,444.26
研发费用	七（65）	93,073,999.06	69,321,373.22
财务费用	七（66）	-7,704,287.62	1,904,762.08

其中：利息费用		324,348.02	386,116.87
利息收入		5,735,801.62	638,882.7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91,330.24	195,490.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813,485.67	3,745,551.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895,324.33	-189,422.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44,315.27	-95,601.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901,457.45	-1,103,31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0,465.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65,767.61	11,310,990.1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684.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299.97	1,238.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63,467.64	11,313,437.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442,750.00	-7,861,425.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20,717.64	19,174,862.6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20,717.64	19,174,862.6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720,717.64	19,174,862.6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2,574,904.57	-400,777.7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74,904.57	-400,777.7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74,904.57	-400,777.7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295,622.21	18,774,084.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95,622.21	18,774,084.9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3	0.0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65,655,933.40	52,190,093.4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470,347.13	13,200,337.11
税金及附加		164,809.86	130,465.45
销售费用		5,658,916.27	4,443,287.51
管理费用		20,454,804.96	12,652,330.26
研发费用		24,530,631.51	16,514,273.08
财务费用		-3,680,032.05	273,680.61
其中：利息费用		81,325.52	
利息收入		5,733,281.58	637,933.75
加：其他收益		131,562.64	58,87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813,485.67	3,745,551.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5,324.33	-189,422.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359.35	71,326.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292.10	-130,41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5.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8,741.40	8,531,640.66
加：营业外收入			3,684.96
减：营业外支出		1,963.51	617.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06,777.89	8,534,707.92
减：所得税费用			-8,946,6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6,777.89	17,481,307.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06,777.89	17,481,307.9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06,777.89	17,481,307.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771,203.69	213,972,823.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17,671.85	876,96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88,875.54	214,849,78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822,250.43	114,673,97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227,354.22	57,731,10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8,776.62	1,212,85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4,565,602.45	25,903,07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623,983.72	199,521,00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90,835,108.18	15,328,779.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00,000.00	21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72,674.84	2,476,00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72,674.84	220,976,00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504,544.42	15,274,74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3,500,000.00	7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004,544.42	94,774,7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231,869.58	126,201,26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052,518.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2,083,17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135,68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4,240,843.31	5,689,48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40,843.31	5,689,48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894,846.57	-5,689,48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08,700.80	-532,504.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4)	267,636,569.61	135,308,05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95,352.27	56,729,98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331,921.88	192,038,037.96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30,725.39	63,521,145.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637.46	700,49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37,362.85	64,221,64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803,084.99	2,750,621.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777,372.18	13,292,988.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804.30	1,089,28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84,748.23	28,253,43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00,009.70	45,386,32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62,646.85	18,835,31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900,000.00	218,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72,674.83	2,476,00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72,674.83	220,976,00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89,657.20	9,532,727.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3,500,000.00	79,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4,870,928.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060,585.62	89,032,727.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287,910.79	131,943,27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052,518.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3,171.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9,135,68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3,049.95	2,074,828.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3,049.95	2,074,828.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262,639.93	-2,074,828.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8,453.08	-161.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830,535.37	148,703,601.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4,808.51	2,466,859.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015,343.88	151,170,460.89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73,838,517.84		-4,761,624.85		1,647,743.11		- 48,526,150.36	482,198,485.74		482,198,485.7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73,838,517.84		-4,761,624.85		1,647,743.11		- 48,526,150.36	482,198,485.74		482,198,485.74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41,490,270.00				1,205,432,664.67		12,574,904.57				22,720,717.64	1,282,218,556.88		1,282,218,556.88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12,574,904.57				22,720,717.64	35,295,622.21		35,295,622.21
(二)所 有者投入	41,490,270.00				1,205,432,664.67							1,246,922,934.67		1,246,922,934.67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90,270.00				1,215,562,248.20								1,257,052,518.20	1,257,052,518.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519,277.02								12,519,277.02	12,519,277.02
4. 其他					-22,648,860.55								-22,648,860.55	-22,648,860.5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	3,428,335.32			-	72,524,702.62		408,688,899.89	408,688,89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63,134.89		-400,777.72				19,174,862.63		40,537,219.80		40,537,219.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0,777.72				19,174,862.63		18,774,084.91		18,774,08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63,134.89								21,763,134.89		21,763,134.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763,134.89								21,763,134.89		21,763,134.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				173,838,517.84				1,647,743.11	14,829,688.00	550,315,94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490,270.00				1,205,432,664.67					7,606,777.89	1,254,529,71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06,777.89	7,606,77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490,270.00				1,205,432,664.67						1,246,922,934.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490,270.00				1,215,562,248.20						1,257,052,518.2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519,277.02						12,519,277.02
4. 其他					-22,648,860.55						-22,648,860.5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1,490,270.00				1,379,271,182.51				1,647,743.11	22,436,465.89	1,804,845,661.51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5,260,860.02	479,381,07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124,641,937.83					-5,260,860.02	479,381,07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63,134.89					17,481,307.92	39,244,442.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81,307.92	17,481,307.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63,134.89						21,763,134.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763,134.89						21,763,134.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46,405,072.72					12,220,447.90	518,625,520.62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健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广东希荻微”）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1 日，原名为广东希荻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签订《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以下简称“创立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作为股份公司整体变更（以下简称“股改”）的基准日，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创立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截至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相应折合为 360,000,000 股，超过折合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广东希荻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本公司取得由其颁发的 91440605053745575B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上市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400,010,00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及 93 名激励对象符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有 38 人实际行权，行权股数为 1,480,270 股，共计收到投资款 12,995,131.40 元。本次行权后增加股本人民币 1,480,27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1,514,861.40 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01,490,270 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 401,490,270 元。本次激励计划行权募集资金总额 12,995,131.4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013 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包括电源管理芯片及信号链芯片在内的模拟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五(10))、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5))、固定资产折旧以及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23)、(29)、(31))、股份支付(附注五(36))、收入确认(附注五(38))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五(43)。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

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集团内部往来之外的其他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除上述情况外剩余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b)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

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和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成本包括原材料以及委托加工费。生产加工环节主要由外部专业供应商完成。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0)。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工程设备以及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工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	5.00%	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软件使用权和特许使用权等，以成本计量。

(a) 专利权

专利权按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按照预期的受益年限与专利权有效期孰短进行摊销。

(b) 软件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3 年内平均摊销。

(c) 特许使用权

特许使用权按照受益年限在 1 年至 10 年内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开发该无形资产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运用该无形资产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开发该无形资产所需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导致的退换货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股票期权计划及限制性股票计划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于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芯片产品销售

本集团对外销售芯片产品。在芯片产品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承运商，并由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时，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超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b) 芯片设计服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系统设计服务，该服务包括本集团根据客户对集成电路在功能、性能、功耗、尺寸等方面的要求进行规格定义，通过设计与验证，逐步转化为系统设计方案，并最终将设计方案交付给客户的全部过程。本集团根据不同的合同安排，当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否则，在将设计版图交付给客户且通过芯片功能验收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收到的政府补助均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

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且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按合同约定将芯片产品送达客户指定的地点、客户对产品质量进行初步检测并确认接收产品后，或交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本集团不再对产品实施管理和控制，此后，客户拥有销售芯片产品并且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因此，本集团依据与客户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达指定地点且经过初检或交与客户指定的承运人作为关键依据确认销售收入。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存货跌价准备

管理层根据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根据单项产品估计可变现净值，使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如估计发生改变，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损失。

(ii) 股权激励计划所授予股权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股份支付费用时需要结合历年第三方投资者增资价格或聘请的第三方估值机构协助评估的价值，评估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本集团未来现金流作出预测；同时，评估模型所使用的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股价预计波动率及无风险利率等关键参数也需要管理层作出估计及假设。这些估计及假设的变化可能影响本集团对股权激励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及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的确定。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1%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21%、17%、10%或 16.5%等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广东希荻微	15
香港希荻微	16.5
美国希荻微	21
新加坡希荻微	17
韩国希荻微	1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设立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的股份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2021 年，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等单位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0781)，该证书的有效期为 3 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及相关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境内子公司的产品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05,321,890.58	35,631,113.01
其他货币资金	10,031.30	64,239.26
合计	905,331,921.88	35,695,35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134,800,892.68	29,076,957.62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中包含存期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602,000,000.00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本集团存放于具有支付牌照的平台资金账户余额，该等账户余额可随时提取。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0,150,190.80	315,491,357.00
其中：		
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	590,150,190.80	315,491,357.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90,150,190.80	315,491,35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可随时赎回的非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和保本浮动收益结构性存款，该等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在 1.65%至 3.91%之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2.25%至 4.32%之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2,040,675.91	
合计	22,040,675.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22,263,309.00	100	222,633.09	1	22,040,675.91					
合计	22,263,309.00	/	222,633.09	/	22,040,675.91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2,263,309.00	222,633.09	1
合计	22,263,309.00	222,633.09	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2,633.09			222,633.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222,633.09			222,633.09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22,633.09			222,633.09
合计		222,633.09			222,633.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1,997,200.66
1年以内小计	81,997,200.66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81,997,200.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997,200.66	100	819,972.01	1	81,177,228.65	36,388,231.73	100	363,882.32	1	36,024,349.41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81,997,200.66	100	819,972.01	1	81,177,228.65	36,388,231.73	100	363,882.32	1	36,024,349.41

合计	81,997,200.66	/	819,972.01	/	81,177,228.65	36,388,231.73	/	363,882.32	/	36,024,349.41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1,997,200.66	819,972.01	1
合计	81,997,200.66	819,972.01	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63,882.32			363,882.3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21,532.35			1,321,532.35
本期转回	902,939.31			902,939.3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7,496.65			37,496.65
2022年6月30日余额	819,972.01			819,972.0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	其他变动	

				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63,882.32	1,321,532.35	902,939.31		37,496.65	819,972.01
合计	363,882.32	1,321,532.35	902,939.31		37,496.65	819,97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2,340,165.65	63.83	523,401.66
客户二	10,050,137.20	12.26	100,501.37
客户三	7,469,871.42	9.11	74,698.71
客户四	4,326,324.10	5.28	43,263.24
客户五	4,305,094.64	5.25	43,050.95
合计	78,491,593.01	95.73	784,915.9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350,304.45	100	25,598,985.31	1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9,350,304.45	100	25,598,985.31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1,069,071.55	57.20
供应商二	2,633,454.03	13.61
供应商三	2,100,708.47	10.86
供应商四	1,017,477.79	5.26
供应商五	891,642.90	4.61
合计	17,712,354.74	91.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预付款项余额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及加工费。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73,469.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40,351.17	7,973,531.89
合计	13,913,820.61	7,973,53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73,469.44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5,073,469.4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929,647.65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929,647.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8,651,877.55	7,921,110.22
其他	277,770.10	132,962.43
合计	8,929,647.65	8,054,072.6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0,540.76			80,540.7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23.93			4,323.93
本期转回	640.09			640.0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071.88			5,071.88
2022年6月30日余额	89,296.48			89,296.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0,540.76	4,323.93	640.09		5,071.88	89,296.48
合计	80,540.76	4,323.93	640.09		5,071.88	89,296.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保证金	8,053,680.00	一年以内	90.19	80,536.80
单位二	押金	157,137.31	一年以内	1.76	1,571.37
单位三	押金	101,983.08	一年以内	1.14	1,019.83
单位四	备用金	93,636.00	一年以内	1.05	936.36
单位五	备用金	67,000.00	一年以内	0.75	670.00
合计	/	8,473,436.39	/	94.89	84,734.3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495,510.20	3,124,050.22	48,371,459.98	25,932,327.32	203,221.96	25,729,105.3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2,114,374.11	3,218,017.79	48,896,356.32	48,132,011.03	1,709,845.78	46,422,165.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41,496,534.70	671,174.56	40,825,360.14	22,814,405.98	759.26	22,813,646.72
合计	145,106,419.01	7,013,242.57	138,093,176.44	96,878,744.33	1,913,827.00	94,964,917.3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3,221.96	3,102,183.12	88,520.13	269,874.99		3,124,050.2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09,845.78	1,500,029.73	92,654.12	84,511.84		3,218,017.7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759.26	653,631.43	16,783.87			671,174.56
合计	1,913,827.00	5,255,844.28	197,958.12	354,386.83		7,013,242.5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1,975,821.92	51,198,520.5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51,975,821.92	51,198,520.55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大额存单	50,000,000.00	3.17%	3.17%	2022年9月30日	50,000,000.00	3.17%	3.17%	2022年9月30日
合计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付发行费用		9,990,161.33
待抵扣进项税额	2,207,192.46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53,071.94	
合计	4,860,264.40	9,990,161.3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213,337.04	13,934,568.9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213,337.04	13,934,568.90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设备	研发工程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7,022.18	15,633,640.61	121,054.52	18,001,717.31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615.48	706,202.94		1,208,818.42
(1) 购置	470,040.39	471,645.57		941,685.9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2,575.09	234,557.37		267,132.46
3. 本期减少金额	38,122.02	105,965.56		144,087.58
(1) 处置或报废	38,122.02	105,965.56		144,087.58
4. 期末余额	2,711,515.64	16,233,877.99	121,054.52	19,066,448.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77,451.75	3,062,862.89	26,833.77	4,067,14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461,770.23	1,416,314.56	11,500.20	1,889,584.99
(1) 计提	449,690.67	1,360,936.47	11,500.20	1,822,127.3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2,079.56	55,378.09		67,457.65
3. 本期减少金额	27,061.72	76,560.57		103,622.29
(1) 处置或报废	27,061.72	76,560.57		103,622.29
4. 期末余额	1,412,160.26	4,402,616.88	38,333.97	5,853,111.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9,355.38	11,831,261.11	82,720.55	13,213,337.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9,570.43	12,570,777.72	94,220.75	13,934,568.9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7,018.67	
工程物资		
合计	67,018.6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67,018.67		67,018.67			
合计	67,018.67		67,018.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837,979.96	14,837,979.9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81,374.29	4,381,374.29
(1) 新增租赁合同	4,018,551.98	4,018,551.9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62,822.31	362,822.31
3. 本期减少金额	652,358.70	652,358.70
(1) 租赁变更	652,358.70	652,358.70
4. 期末余额	18,566,995.55	18,566,995.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08,087.32	4,108,08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3,365,727.35	3,365,727.35
(1) 计提	3,211,691.34	3,211,691.3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54,036.01	154,036.01
3. 本期减少金额	244,634.51	244,634.51
(1) 处置	244,634.51	244,634.51

4. 期末余额	7,229,180.16	7,229,180.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37,815.39	11,337,815.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29,892.64	10,729,892.6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00,000.00	34,263,230.14	267,779.40	41,131,009.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52,800.00		14,209,088.26	14,099.40	24,275,987.66
(1) 购置	10,052,800.00		13,608,968.05		23,661,768.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600,120.21	14,099.40	614,21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052,800.00	6,600,000.00	48,472,318.40	281,878.80	65,406,997.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115,000.00	12,814,956.57	193,662.00	18,123,61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67,018.67	330,000.00	8,198,687.96	15,230.33	8,610,936.96
(1) 计提	67,018.67	330,000.00	7,707,113.88	4,827.75	8,108,960.3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91,574.08	10,402.58	501,97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7,018.67	5,445,000.00	21,013,644.53	208,892.33	26,734,555.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85,781.33	1,155,000.00	27,458,673.87	72,986.47	38,672,441.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5,000.00	21,448,273.57	74,117.40	23,007,390.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3,098,106.00	126,693.68	870,833.08	-23,113.15	2,377,079.75
云服务器服务费	30,369.70	160,944.31	32,142.01		159,172.00
合计	3,128,475.70	287,637.99	902,975.09	-23,113.15	2,536,251.7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35,657.66	1,237,308.36	2,372,743.94	292,446.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4,685,630.18	930,240.11	2,327,777.18	427,975.27
股份支付费用	71,572,800.00	8,946,600.00	71,572,800.00	8,946,600.00
租赁负债	5,117,461.96	875,886.05	6,517,927.51	1,051,698.05
合计	90,011,549.80	11,990,034.52	82,791,248.63	10,718,720.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7,731,637.80		818,934.30	
使用权资产	5,986,672.17	775,535.48	7,489,211.51	977,849.08
合计	13,718,309.97	775,535.48	8,308,145.81	977,849.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5,535.48	11,214,499.04	977,849.08	9,740,87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5,535.48		977,849.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568,213.11	24,565,871.77
可抵扣亏损	9,959,931.00	
合计	41,528,144.11	24,565,871.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年	9,959,931.00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合计	9,959,93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长期资产采购预付款	1,864,130.11		1,864,130.11	446,408.00		446,408.00
长期租赁押金	1,415,554.89	14,155.55	1,401,399.34	1,449,385.84	14,493.86	1,434,891.98
合计	3,279,685.00	14,155.55	3,265,529.45	1,895,793.84	14,493.86	1,881,299.9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37,276.18	137,684.77
合计	237,276.18	137,684.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22年6月30日，信用借款均为本集团的子公司持有的信用卡借款余额，信用卡的信用期为40天至60天。截至2022年6月30日信用借款均未超过信用期，信用期内无需支付借款利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	10,287,994.77	12,602,205.43
封测加工费	13,357,088.97	11,400,806.68
合计	23,645,083.74	24,003,012.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502,533.04	81,296,012.82	86,980,335.62	19,818,210.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3,772.17	3,352,321.48	3,422,995.56	333,098.0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应付现金结算股份支付费用	10,312,867.42	26,350,976.13	19,086,751.59	17,577,091.96
合计	36,219,172.63	110,999,310.43	109,490,082.77	37,728,400.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89,848.19	72,507,389.88	77,663,015.80	19,334,222.27
二、职工福利费		1,190,294.42	1,190,294.42	
三、社会保险费	854,393.85	6,060,468.52	6,596,422.40	318,439.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1,808.74	5,938,404.19	6,476,567.89	293,645.04
工伤保险费	8,557.25	65,449.01	52,732.23	21,274.03
生育保险费	14,027.86	56,615.32	67,122.28	3,520.90
四、住房公积金	158,291.00	1,537,860.00	1,530,603.00	165,54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502,533.04	81,296,012.82	86,980,335.62	19,818,210.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0,662.84	3,144,761.26	3,221,545.01	313,879.09
2、失业保险费	13,109.33	207,560.22	201,450.55	19,219.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3,772.17	3,352,321.48	3,422,995.56	333,098.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4,626.6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565,422.76	7,457,473.04
个人所得税	526,296.35	1,449,61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合计	11,091,719.11	9,541,714.0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404,223.72	12,327,454.99
合计	20,404,223.72	12,327,454.99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登记行权出资款	12,083,171.68	
应付第三方借款	2,873,835.31	2,730,087.87
应付专业服务费	1,660,791.31	2,273,976.56
应付材料采购	1,301,799.92	1,282,349.03
应付员工报销款	431,093.45	394,447.74
应付设备采购	134,105.76	4,004,275.76
应付关联方代垫款	943.70	943.70
其他	1,918,482.59	1,641,374.33
合计	20,404,223.72	12,327,454.9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Star plus Limited	2,873,835.31	子公司借款，因其境外股东无法联系而无法偿还
合计	2,873,835.3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64,742.97	11,682,715.23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80,573.99	4,884,891.43
合计	18,245,316.96	16,567,606.6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产品质量保证	837,476.01	368,406.59
合计	837,476.01	368,406.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1,949,607.75	10,913,790.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0,573.99	4,884,891.43
合计	6,169,033.76	6,028,899.2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590,511.44	6,381,380.9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7,590,511.44	6,381,380.9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软件购买款	20,055,254.41	18,064,096.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464,742.97	11,682,715.23
合计	7,590,511.44	6,381,380.9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四、应付现金结算股份支付费用	16,834,214.24	45,585,856.68
合计	16,834,214.24	45,585,856.68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41,490,270				41,490,270.00	401,490,270.00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月2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不超过40,010,000股并在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增加40,010,000股流通股，总股本变更为400,010,000股(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1,110,765股，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368,899,235股)。

2022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认为公司及93名激励对象符合《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截至2022年2月28日，公司共有38人实际行权，行权股数为1,480,270股，共计收到投资款12,995,131.40元。本次行权后增加股本人民币1,480,27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1,514,861.40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01,490,270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401,490,270元。本次激励计划行权募集资金总额12,995,131.40元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并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22)000013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897,305.09	1,215,562,248.20	22,648,860.55	1,291,810,692.74
其他资本公积	74,941,212.75	12,519,277.02		87,460,489.77
合计	173,838,517.84	1,228,081,525.22	22,648,860.55	1,379,271,182.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761,624.85	12,574,904.57				12,574,904.57		7,813,279.7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其他								
他债权 投资公 允价值 变动								
金								
融资产 重分类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的 金额								
其他								
他债权 投资信 用减值 准备								
现金流 量表								

期 储 备								
外币 财 务 报 表 折 算 差 额	- 4,761,624.8 5	12,574,904.5 7				12,574,904.5 7		7,813,279.7 2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合 计	- 4,761,624.8 5	12,574,904.5 7				12,574,904.5 7		7,813,279.7 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47,743.11			1,647,743.1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47,743.11			1,647,743.1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526,150.36	-72,524,70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526,150.36	-72,524,702.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20,717.64	25,646,295.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7,743.1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05,432.72	-48,526,150.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6,074,883.28	147,107,112.16	218,575,911.92	100,282,809.70
其他业务				
合计	306,074,883.28	147,107,112.16	218,575,911.92	100,282,809.7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54.71	67,117.02
教育费附加	18,467.65	47,940.73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360.00	360.00
印花税	132,599.60	15,047.70
合计	177,281.96	130,465.4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9,108,685.95	6,582,105.17
其他	803,011.21	5,214,666.99
合计	9,911,697.16	11,796,772.1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7,004,131.60	10,492,563.96
专业机构服务费	9,995,821.17	4,415,466.61
股份支付费用	2,761,305.66	5,542,522.04
办公费	1,766,335.76	497,848.10
折旧及摊销费	1,228,066.22	567,766.73
差旅费	718,918.03	1,081,783.22
运输费	635,810.16	92,778.21
房租及物业费	583,242.71	590,288.65
招聘费	262,803.59	1,267,758.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12,100.26	181,965.98
业务招待费	49,739.94	883,130.70
其他	1,538,940.07	767,571.76
合计	36,757,215.17	26,381,444.2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59,075,112.44	35,944,629.62
股份支付费用	10,371,220.61	12,338,386.79
折旧及摊销费	9,047,397.60	4,500,579.48
研发材料费	6,903,634.77	8,339,161.0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83,591.74	1,937,699.56
测试加工费	2,687,318.76	2,935,933.09
技术咨询服务费	1,704,169.69	2,871,456.87
差旅费	613,344.86	273,620.20
办公费	76,029.13	145,294.64
房租及物业费	12,179.46	24,033.12
运输费		10,578.85
合计	93,073,999.06	69,321,373.2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24,348.02	386,116.87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974,993.18	1,080,587.48
利息收入	-5,735,801.62	-638,882.74
汇兑损益	-3,307,433.48	993,554.03
其他	39,606.28	83,386.44
合计	-7,704,287.62	1,904,762.0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加坡雇佣补贴	136,571.27	130,624.13
其他	154,758.97	64,866.43
合计	291,330.24	195,490.5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42,796.17	3,346,04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70,689.50	399,506.85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813,485.67	3,745,551.1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5,324.33	-189,422.4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895,324.33	-189,422.4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2,633.0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8,593.04	87,744.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83.83	90.4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594.69	7,766.14
合计	644,315.27	95,601.3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01,457.45	1,103,312.7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901,457.45	1,103,312.7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0,465.30	
合计	-40,46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益		2,800.00	
其他		884.96	
合计		3,684.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2,299.97	1,238.04	2,299.97
合计	2,299.97	1,238.04	2,299.9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16,378.00	1,820,747.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73,628.00	-9,682,173.44
合计	5,442,750.00	-7,861,425.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163,467.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29,081.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47,217.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16,788.9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550,337.85
所得税费用	5,442,7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及保证金	64,009.44	38,905.87
政府补助	291,330.24	195,490.56
其他	662,332.17	642,567.70

合计	1,017,671.85	876,964.13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专业机构服务费	13,795,844.62	4,235,756.55
研发材料费	6,891,384.02	8,737,383.32
测试加工费	2,868,798.84	2,540,000.71
市场推广费	2,323,232.81	728,292.51
差旅费及办公费	2,253,249.63	1,964,335.15
技术咨询服务费	1,862,835.60	2,988,676.64
房租及物业费	1,518,361.16	765,861.82
运输费	1,473,484.99	841,073.74
业务招待费	846,230.98	1,010,390.08
招聘费	262,803.59	1,267,758.30
押金和保证金	65,012.12	43,381.00
其他	404,364.09	780,165.05
合计	34,565,602.45	25,903,074.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待登记行权出资款	12,083,171.68	
合计	12,083,171.6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预付发行中介费用	12,658,699.22	2,101,886.79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400,292.12	2,801,831.24
支付使用权资产的租赁押金及保证金	181,851.97	785,769.05
合计	14,240,843.31	5,689,487.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720,717.64	19,174,862.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01,457.45	1,103,312.73
信用减值损失	644,315.27	95,601.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2,127.34	910,386.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3,211,691.34	2,249,506.99
无形资产摊销	8,041,941.63	3,791,933.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2,975.09	366,026.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465.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5,324.33	189,422.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0,325.93	1,503,496.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13,485.67	-3,745,551.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628.00	-9,676,003.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029,716.55	-25,952,350.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43,239.96	-242,082.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14,355.82	3,797,082.21
其他	12,519,277.02	21,763,13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35,108.18	15,328,779.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应付软件使用权费	9,244,355.94	12,889,397.5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3,331,921.88	192,038,037.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695,352.27	56,729,984.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636,569.61	135,308,053.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3,331,921.88	35,695,352.2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3,321,890.58	35,631,113.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31.30	64,239.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3,331,921.88	35,695,352.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36,545,061.29
其中：美元	20,003,767.72	6.7114	134,253,286.66
港币	734,171.68	0.8552	627,863.62
韩元	51,222,823.08	0.0052	266,358.68
新加坡元	290,129.19	4.8170	1,397,552.33
应收账款	-	-	76,862,783.00
其中：美元	11,452,570.70	6.7114	76,862,783.00
其他应收款	-	-	8,326,452.18
其中：美元	1,223,730.71	6.7114	8,212,946.29
韩元	763,344.31	0.0052	3,969.39
新加坡元	1,165.00	4.8170	5,611.81
新台币	23,403.83	4.4405	103,92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643.34
其中：美元	27,216.45	6.7114	182,660.48
韩元	56,026,700.00	0.0052	291,338.84
新加坡元	19,025.12	4.8170	91,644.02
短期借款			237,276.18
其中：美元	32,786.13	6.7114	220,040.83
韩元	3,314,489.55	0.0052	17,235.35
应付账款			23,187,041.90
其中：美元	3,454,874.08	6.7114	23,187,041.90
其他应付款			4,772,145.88
其中：美元	610,477.51	6.7114	4,097,158.76
韩元	37,579,517.76	0.0052	195,413.49
新加坡元	4,333.18	4.8170	20,872.93
新台币	2,036,859.24	0.2252	458,70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02,964.02
其中：美元	314,657.72	6.7114	2,111,793.85
新加坡元	61,435.16	4.8170	295,933.17
韩元	55,554,082.69	0.0052	288,881.23
新台币	916,322.25	0.2252	206,355.77

租赁负债			2,486,583.16
其中：美元	344,830.23	6.7114	2,314,293.63
新加坡元	18,471.49	4.8170	88,977.17
韩元	2,370,050.00	0.0052	12,324.26
新台币	315,222.47	0.2252	70,988.1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Halo Microelectronics (Hong Kong) Co., Limited(“香港希荻微”)及 Halo Micro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美国希荻微”)记账本位币为美元，Halo Microelectronics(Singapore) PTE. Ltd(“新加坡希荻微”)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유한회사 헤일로전자(“韩国希荻微”)记账本位币为韩元，其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均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新加坡雇佣补助	136,571.27	其他收益	136,571.27
其他	154,758.97	其他收益	154,758.9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유한회사 헤일로전자（“韩国希获微”）。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希荻微	上海	上海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收购
香港希荻微	香港	香港	产品物流、采购和销售	100		收购
美国希荻微	美国	美国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新加坡希荻微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成都希荻微	成都	成都	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100		设立
韩国希荻微	韩国	韩国	产品技术支持、客户支持、市场推广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香港，主要业务以美元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不同于记账本位币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59,881.59
其他应收款	3,961.47
应收账款	109,902.17
	<u>373,745.23</u>
外币金融负债 —	
其他应付款	14,455.2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82,968.41
长期应付款	7,590,511.44
	<u>19,687,935.06</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4,922.60
其他应收款	541,625.09
	<u>626,547.69</u>
外币金融负债 —	
其他应付款	10,427.7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6,636,523.38
长期应付款	6,022,656.84
	<u>12,669,607.96</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965,709.4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约 602,153.01 元)。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和外币租赁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人民币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币项目	其他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	627,863.62	8.26	19,620.44	647,492.32
其他应收款	-	-	12,003,700.31	109,455.22	12,113,155.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91,338.84	291,338.84
		<u>627,863.62</u>	<u>12,003,708.57</u>	<u>420,414.50</u>	<u>13,051,986.69</u>
外币金融负债 —					
其他应付款	136,146,908.39	-	-	348,412.40	136,495,320.79
	<u>136,146,908.39</u>	<u>-</u>	<u>-</u>	<u>348,412.40</u>	<u>136,495,320.79</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项目	港币项目	新加坡币项目	其他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85.56	786,927.34	8.10	185,691.31	972,712.31
其他应收款	-	-	5,080,916.60	102,497.28	5,183,41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276,766.27	276,766.27
	<u>85.56</u>	<u>786,927.34</u>	<u>5,080,924.70</u>	<u>564,954.86</u>	<u>6,432,892.46</u>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	-	-	43,867.94	43,867.94
其他应付款	97,852,202.49	7,424.89	6,094,550.07	954,192.36	104,908,369.8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522,171.47	522,171.47
租赁负债	-	-	-	366,907.25	366,907.25
	<u>97,852,202.49</u>	<u>7,424.89</u>	<u>6,094,550.07</u>	<u>1,887,139.02</u>	<u>105,841,316.47</u>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人民币金融资产和人民币金融负债，如果美元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6,807,345.4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加或减少净亏损约人民币 4,892,605.85 元)；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美元的公司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和港币金融负债，如果美元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31,393.1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净亏损约人民币 38,975.12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无重大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际知名银行、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2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1年12月31日：无)。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2年6月30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237,276.18	-	-	237,276.18
应付账款	23,645,083.74	-	-	23,645,083.74
其他应付款	20,404,223.72	-	-	20,404,223.72
租赁负债	-	4,573,060.15	1,824,215.42	6,397,275.57
长期应付款	-	8,507,465.09	-	8,507,465.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45,316.96	-	-	18,245,316.96
	<u>62,531,900.60</u>	<u>13,080,525.24</u>	<u>1,824,215.42</u>	<u>77,436,641.26</u>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合计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37,684.77	-	-	137,684.77
应付账款	24,003,012.11	-	-	24,003,012.11
其他应付款	12,327,454.99	-	-	12,327,454.99
租赁负债	5,312,488.98	4,042,776.57	2,238,976.32	11,594,241.87
长期应付款	-	7,104,052.99	-	7,104,052.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567,606.66	-	-	16,567,606.66
	<u>58,348,247.51</u>	<u>11,146,829.56</u>	<u>2,238,976.32</u>	<u>71,734,053.39</u>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4,754,396.28	195,395,794.52	590,150,190.8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4,754,396.28	195,395,794.52	590,150,190.80
(1) 债务工具投资		394,754,396.28	195,395,794.52	590,150,190.8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4,754,396.28	195,395,794.52	590,150,190.8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估值技术为预期收益法。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等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重大。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TAO HAI	实际控制人
戴祖渝	实际控制人
唐娅	实际控制人
范俊	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
郝跃国	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泓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戴祖渝、何世珍、唐娅、范俊、郝跃国	5,000,000.00	20/05/2019	19/05/2024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20日，公司与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签署《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约定公司在2019年5月20日至2024年5月19日期间可申请最高额本金为500万元的借款；同日，戴祖渝、何世珍、唐娅、范俊、郝跃国与债权人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约定戴祖渝、何世珍、唐娅、范俊、郝跃国为公司在主合同项下所实际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额本金为500万元。公司与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借款为500万元，已清偿完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未发生其他债务。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10,286.54	8,110,988.8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营运资金 代垫款	唐娅	943.70	943.7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650,11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480,27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276,425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每股 1.73 元至 27.32 元之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7,460,489.7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519,277.02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34,411,306.20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2,749,176.72

其他说明

无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4,389,960.00
无形资产		8,243,389.61
房屋、建筑物	3,965,165.00	
合计	3,965,165.00	12,633,349.61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以及内部报告制度将集团业务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分析评价。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047,273.74
1 年以内小计	37,047,273.7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7,047,273.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47,273.74	100	370,472.74	1	36,676,801.00					
						39,278,797.92	100	392,787.98	1	38,886,009.94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37,047,273.74	100	370,472.74	1	36,676,801.00	39,278,797.92	100	392,787.98	1	38,886,009.94
合计	37,047,273.74	/	370,472.74	/	36,676,801.00	39,278,797.92	/	392,787.98	/	38,886,009.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客户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047,273.74	370,472.74	1
合计	37,047,273.74	370,472.74	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92,787.98			392,787.9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315.24			22,315.24
本期转回	44,630.48			44,630.4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370,472.74			370,472.7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2,787.98	22,315.24	44,630.48			370,472.74
合计	392,787.98	22,315.24	44,630.48			370,472.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1,912,856.08	86.14	319,128.56
客户二	4,326,324.10	11.68	43,263.24
客户三	320,766.30	0.87	3,207.66
客户四	186,930.00	0.50	1,869.30
客户五	148,815.60	0.40	1,488.16

合计	36,895,692.08	99.59	368,956.92
----	---------------	-------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73,469.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610,373.76	33,365,970.87
合计	55,683,843.20	33,365,97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73,469.44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5,073,469.4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0,613,458.74
1年以内小计	50,613,458.74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50,613,458.7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集团内往来款	50,304,961.47	33,311,533.92
应收押金及保证金	187,034.41	26,697.10
其他	121,462.86	28,289.72
合计	50,613,458.74	33,366,520.7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	549.87			549.87

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75.19			3,175.19
本期转回	640.08			640.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3,084.98			3,084.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49.87	3,175.19	640.08			3,084.98
坏账准备						
合计	549.87	3,175.19	640.08			3,084.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集团往来款	50,301,000.00	一年以内	99.38	
单位二	押金	157,137.31	一年以内	0.31	1,571.37

单位三	备用金	67,000.00	一年以内	0.13	670.00
单位四	备用金	42,000.00	一年以内	0.08	420.00
单位五	押金	11,000.00	一年以内	0.02	110.00
合计	/	50,578,137.31	/	99.92	2,771.37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0,203,701.85		310,203,701.85	170,186,905.69		170,186,905.6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10,203,701.85		310,203,701.85	170,186,905.69		170,186,905.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希荻微	38,431,688.69	1,784,701.17		40,216,389.86		
香港希荻微	131,755,217.00	138,135,231.96		269,890,448.96		
成都希荻微		96,863.03		96,863.03		
合计	170,186,905.69	140,016,796.16		310,203,701.8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655,933.40	17,470,347.13	52,033,035.95	13,043,279.57
其他业务			157,057.54	157,057.54
合计	65,655,933.40	17,470,347.13	52,190,093.49	13,200,337.1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342,796.17	3,346,044.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470,689.50	399,506.85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813,485.67	3,745,551.14
----	--------------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330.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708,81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99.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932.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968,908.1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	0.057	0.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	0.040	0.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TAO HAI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